

2022 年度宣传服务合同

甲方：中共三亚市委宣传部

乙方：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

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现就乙方提供宣传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概况

1. 服务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

2. 服务内容：海南日报宣传总版面共 35 个彩色整版

①加强日常宣传。结合三亚各个阶段的工作重点和宣传要求，海南日报从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产业、重点项目建设、社会民生、生态、全域旅游、农业、教育、社会管理、人才队伍建设、智慧城市低碳城市建设、自贸港建设、国际化进程、党的建设等方面，电影节、冬交会、欢乐节、婚庆节等各种重大会议及节庆活动中为三亚提供宣传服务。

②加强对三亚产业发展、重点项目、农业品牌等宣传，大力弘扬三亚干部的良好精神作风和工作积极性，更好地诠释“三亚精神”“三亚速度”，向海内外广泛传播世界级滨海旅游城市形象。

二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1. 合同价款（含税）：¥3,500,0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）。

2.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80%（即 280 万元整），乙方服务完毕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余款 70 万元整。甲方向乙方支付每笔服务费用前，乙

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（注明“广告宣传费”），甲方按财务审批程序支付至乙方如下的银行账户：

户名：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

开户行：海南银行总行营业部

账号：6001966600035

3. 乙方不开具发票或甲方因财政审批程序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，不视为甲方违约。

三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在乙方刊登专题，需按照刊登日提前一周通知乙方，乙方及时组织精干力量深入甲方了解情况和制作产品，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行刊发。

2. 甲方提供需要乙方推广的资料和内容，且真实、合法，不侵害第三人合法权益；乙方对此进行确认，如甲方提供的资料或者内容有不符合法律、法规、政策以及有虚假的内容，乙方应与甲方充分协商，进行修改后发布。

3. 如遇重要事件及相关版面调整，或同期同版预订发生冲突情况，乙方应协商甲方对版面进行调整。

四、保密条款

1. 双方在订立、履行合同过程中对合同的内容保密，不得将合同内容泄漏给任何第三方。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，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信原则，履行通知、协助、保密等义务。

2. 任何一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的情形造成另一方损失的，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相应损失，违约方因泄露商业秘密等涉密内容给他人造成侵权损害的，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1. 本合同生效后，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，均构成对本合同的违约，应承担违约责任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应赔偿损失。

2. 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、正在或将要违约，可以中止履行本合同，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。若对方继续不履行、履行不当或者违反本合同，该方可以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。

3. 因乙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宣传服务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，并拒绝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。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额 20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。

六、其他

1.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的，双方应友好协商；如协商解决不成的，可提交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。

2.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执两份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：



签约日期：2022年6月29日

地点：三亚市

